

臺中市 11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 特教通報系統校正工作時程表

時間	辦理單位	工作項目	備註
即日起至 4/27(一)	各校(園)、 機構	自行檢核通報 資料	各單位依其教育階段校正表自行檢核。
4/28(二)	網鑑中心 網資組	下載資料庫	早上 8:00 後下載資料庫, 程式檢查後上傳查錯公告。
4/29(三) ~5/14(四)	各校(園)、 機構	檢視查錯公告 並修正錯誤資 料	1. 各單位至臺中市特教資訊網。 (http://spec.tc.edu.tw/) 上方選單 E 化通報→114 學年通報業務評比→列印查錯結果登入 依查錯公告內容, 至教育部通報網逐項檢查修正後, 逐級核 章留存備查(不須回傳)。 2. 請確認學校基本資料. 老師. 班級. 學生資料等欄位填寫正 確完整。 3. 新接收個案務必確認接收後資料是否正確, 完整. 避免影 響評比成績。 4. 查錯結果不與通報網同步, 已修正內容者, 查錯結果公告 畫面仍維持 4/28 結果。 5. 本次錯誤不扣分, 但請各單位務必在期限內更正。
5/18(一)	網鑑中心 網資組	下載資料庫	早上 8:00 後下載資料庫進行程式檢核作業, 並更新查錯公 告, 有誤者列入扣分。 *另教育部通知之錯誤項目亦列入扣分(如偵錯視窗等)。
5/19(二)	各校(園)、 機構	檢視修正錯誤	各校檢視錯誤公告並於 5/25 前 請上網更正錯誤, 以免再次 被扣分。
111 年 6 月	特教科、 網鑑中心 網資組	公告評比成績	於臺中市教育局電子公告及臺中市特教資訊網公告該次評 比成績。

備註：

一、如有系統操作疑問或針對通報評比流程有不理解之處，請洽中區特教資源中心資訊組。

聯絡電話：22138215 轉 840, 842。

二、校內有**資優類**學生者, 亦需進行資優類學生資料核對更新。